

股票代號：1742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公司地址：嘉義縣民雄工業區中正路 1 號

電 話：(05)221-9180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8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9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3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7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47~48	
(八)質押之資產		4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其他		49~5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1~5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55	
3.大陸投資資訊		50、56~57	
4.主要股東資訊		50、58	
(十四)部門資訊		5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9~75	

霈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Benison Associated CPAs' Firm

會計師查核報告

霈昇(112)財審字第 026 號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需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Benison Associated CPAs' Firm

茲對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水產商品之代購服務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度之水產代購服務業務所涉及交易總金額重大，故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包括：

- 1.自該類水產代購服務業務收入明細帳中選取樣本，查核其銷售合約、貨物驗收單、發票及收款憑證，並查核其對應的採購合約、進貨單、發票及付款憑證。
- 2.針對主要客戶發函詢證，確認期末應收款項金額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如財務報表附註六(八)所述，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採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附註揭露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被投資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340 仟元，佔個體資產總額之 0.01%；民國 110 年度對前述被投資公司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失份額為新台幣為 279 仟元，佔個體綜合損益總額之(0.0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霈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Benison Associated CPAs' Firm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29號3樓306室
電話: (02) 2718-6659 (15線)
傳真: (02) 2718-7156

6. 對於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霈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王新元



會計師：邱志志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49513 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39935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1 日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7,877	3	\$ 31,188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36,995	1	43,868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3,361	-	2,54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97,492	4	23,701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368,011	14	764,892	3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	226,667	9	123,305	5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4,266	1	105,532	4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五))	8,557	-	17,099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六))	833,741	31	144,321	6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686,967	63	1,256,447	52
	非流動資產				
15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六(七))	6,990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237,910	9	419,647	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九))	553,494	21	538,145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	20,555	1	18,789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一))	132,730	5	115,927	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二))	17,139	1	31,98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68,818	37	1,124,493	48
	資產總計	\$ 2,655,785	100	\$ 2,380,94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 1,157,520	44	\$ 707,630	3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	89	-	1,543	-
2170	應付帳款	143	-	527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四))	9,044	-	73,978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七))	1,890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3,535	-	2,62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17,022	1	22,600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3,590	2	24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42,833	47	809,146	3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102,452	4	140,633	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七))	29,033	1	29,03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17,175	1	16,179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48,660	6	185,845	8
	負債總計	1,391,493	53	994,991	42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十七))				
3110	普通股	935,593	35	815,500	34
31XX	股本總計	935,593	35	815,500	34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七))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	164,030	6	164,030	7
322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068	-	6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165,098	6	164,036	7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4,785	1	880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8,694	4	88,694	4
3350	未分配盈餘	45,406	2	339,051	14
33XX	保留盈餘總計	168,885	7	428,625	18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56	-	5,896	-
34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740	-	-	-
34XX	其他權益總計	11,496	-	5,896	-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六(十七))	(16,780)	(1)	(28,108)	(1)
3XXX	權益總計	1,264,292	47	1,385,949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655,785	100	\$ 2,380,94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請參閱需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2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哲印



經理人：傅振祥



會計主管：曾柏堯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	\$ 345,059	100	\$ 331,9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二四)及(二五))	(247,274)	(72)	(298,541)	(90)
5900	營業毛利	97,785	28	33,434	10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852)	(1)	(3,800)	(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800	1	781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97,733	28	30,415	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四)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9,071)	(6)	(7,164)	(2)
6200	管理費用	(30,512)	(8)	(38,021)	(11)
	營業費用合計	(49,583)	(14)	(45,185)	(13)
6900	營業淨利(損)	48,150	14	(14,770)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3,881	1	17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一))	1,942	1	2,22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二))	24,774	7	(7,080)	(2)
72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附註六(九))	-	-	58,122	18
7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附註六(十一))	-	-	344,315	103
7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附註六(九))	-	-	(21,867)	(7)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三))	(13,567)	(4)	(10,133)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六(八))	(186,545)	(54)	27,404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9,515)	(49)	393,006	118
7900	稅前淨(損)利	(121,365)	(35)	378,236	1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七))	(2,270)	(1)	(5,278)	(2)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123,635)	(36)	372,958	1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40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740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860	1	(1,56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4,860	1	(1,561)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600	1	(1,56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18,035)	(35)	\$ 371,397	112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	\$ (1.34)		\$ 4.49	
9850	稀釋	\$ (1.34)		\$ 4.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請參閱需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2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哲印



經理人：傅振祥



會計主管：曾柏堯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 715,500	\$ 107,236	\$ 880	\$ 88,694	\$ (33,907)	\$ 7,457	\$ -	\$ (28,108)	\$ 857,752
D1	110年度淨利	-	-	-	-	372,958	-	-	-	372,958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561)	-	-	(1,561)
E1	現金增資	100,000	56,800	-	-	-	-	-	-	156,800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815,500</u>	<u>\$ 164,036</u>	<u>\$ 880</u>	<u>\$ 88,694</u>	<u>\$ 339,051</u>	<u>\$ 5,896</u>	<u>\$ -</u>	<u>\$ (28,108)</u>	<u>\$ 1,385,949</u>
A1	111年1月1日餘額	\$ 815,500	\$ 164,036	\$ 880	\$ 88,694	\$ 339,051	\$ 5,896	\$ -	\$ (28,108)	\$ 1,385,949
B1	11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3,905	-	(33,905)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6,012)	-	-	-	(16,012)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20,093	-	-	-	(120,093)	-	-	-	-
D1	111年度淨損	-	-	-	-	(123,635)	-	-	-	(123,635)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860	740	-	5,600
N1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1,062	-	-	-	-	-	11,328	12,390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935,593</u>	<u>\$ 165,098</u>	<u>\$ 34,785</u>	<u>\$ 88,694</u>	<u>\$ 45,406</u>	<u>\$ 10,756</u>	<u>\$ 740</u>	<u>\$ (16,780)</u>	<u>\$ 1,264,29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請參閱霖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2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哲印



經理人：傅振祥



會計主管：曾柏堯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121,365)	\$ 378,23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不動產、廠房、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20,015	14,05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2,008	7,700
A20900	財務成本	13,567	10,133
A21200	利息收入	(3,881)	(17)
A21300	股利收入	(1,797)	(1,03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062	-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份額	186,545	(27,40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58,122)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344,315)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711	21,86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35,466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00,571)	-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3,852	3,800
A240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800)	(78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7,212	975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820)	(1,148)
A31150	應收帳款	(73,795)	(11,59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011	(234,58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6,321)	(111,537)
A31200	存貨	181,837	(7,299)
A31230	預付款項	8,542	69,27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9,249)	(112,521)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559,087)	(2,574)
A32125	合約負債	(1,454)	(6,856)
A32150	應付帳款	(384)	37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3,945)	64,98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8,479	(1,06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75,629)	(313,97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881	1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797	1,03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220)	(9,83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80)	(18,24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3,551)	(341,0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250)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5)	(14,847)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530	17,22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78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175)	(200,19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9,933	14,35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180)	(80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	-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10,000)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100,525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5,000)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25,00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4,219	(121,5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694,005	982,196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244,115)	(802,55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0,000	8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13,759)	(15,6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190)	(1,89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6,012)	-
C04600	現金增資	-	156,800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11,328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7,257	398,94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36)	(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6,689	(63,58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1,188	94,77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7,877	31,18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請參閱需昇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3 月 2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哲印



經理人：傅振祥



會計主管：曾柏堯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特別列示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76 年 8 月 24 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暨其他相關法規核准設立，主要經營各種蠟品原料及成品製造、光電設備買賣、水產商品買賣以及仲介服務提供等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於 93 年 5 月經主管機關核准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三)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 112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IASB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之影響。

(三)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IASB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 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2.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3.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流動資產包括：

-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3)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2.流動負債包括：

-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2)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 (3)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3.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幣

- 1.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 2.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 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投資子公司

- 1.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 2.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 3.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5.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 6.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 7.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 8.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 2.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投資性不動產

- 1.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 2.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 3.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 1.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 2.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 3.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 4.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 5.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金融工具

- 1.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 2.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六(二九)。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逾期超過90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C.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金融負債

A.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水產商品、光電設備及各類蠟品成品之銷售。由於該等商品於滿足與客戶議定之模式時，如起運點、目的地交貨等模式，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2.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提供代購之服務，相關收入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代購服務係商品代購，本公司在商品移轉予客戶前並未取得商品之控制，對完成合約並不負主要責任，本公司係以代理人身分提供商品代購服務，並於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淨額收入。

(十二)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借款成本

- 1.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 2.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 3.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當期所得稅

(1)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決定當期所得，據以計算應付所得稅。

(2)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3)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遞延所得稅

(1)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3)與投資子公司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4)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5)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所得稅

本公司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請參閱附註六(二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

(二)存貨之減損評估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186	\$ 186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17,058	31,00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 3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0,633	--
	<u>\$ 87,877</u>	<u>\$ 31,188</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36,995	\$ 43,868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明細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成本	\$ 3,361	\$ 2,541
減：備抵損失	--	--
	\$ 3,361	\$ 2,541

因營業而發生	\$ 3,361	\$ 2,541
--------	----------	----------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7,492	\$ 23,701
減：備抵損失	--	--
	\$ 97,492	\$ 23,701

其他應收款

應收代購服務款項-非關係人	\$ 367,820	\$ 384,959
應收代購服務款項-關係人		
(附註七(二))	216,667	111,468
關係人(附註七(二))	10,000	11,837
處分不動產價款	--	379,933
其他	191	--
	\$ 594,678	\$ 888,197

2. 應收帳款及應收代購服務款項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至 180 天，應收款項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評等合乎公司要求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由總經理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授信核准等程序。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款項，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1~	逾期 31	逾期 61	逾期超		
	未逾期	30 天	~60 天	~90 天	過 9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	--	--	--
總帳面金額	\$ 681,353	\$ 626	\$ --	\$ --	\$ --	\$ 681,979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681,353</u>	<u>\$ 626</u>	<u>\$ --</u>	<u>\$ --</u>	<u>\$ --</u>	<u>\$ 681,97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30 天	逾期 31 ～60 天	逾期 61 ～90 天	逾期超 過 9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	--	--
總帳面金額	\$ 519,097	\$ 978	\$ 53	\$ --	\$ --	\$ 520,128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519,097</u>	<u>\$ 978</u>	<u>\$ 53</u>	<u>\$ --</u>	<u>\$ --</u>	<u>\$ 520,128</u>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並無變動。

(四)存貨淨額

1.明細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製成品	\$ 19,997	\$ 105,311
物料	386	221
在途存貨	3,883	--
	<u>\$ 24,266</u>	<u>\$ 105,532</u>

2.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332,153	\$ 247,049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100,571)	35,466
太陽能租賃成本	15,692	16,026
	<u>\$ 247,274</u>	<u>\$ 298,541</u>

111 年度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去化已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五)預付款項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費用	\$ 1,548	\$ 1,036
用品盤存	3,139	3,149
預付貨款	1,385	8,077
留抵稅額	2,485	4,827
其他	--	10
	<u>\$ 8,557</u>	<u>\$ 17,099</u>

(六)其他流動資產

1.明細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暫付款		\$ 274,784	\$ 141,246
其他金融資產		558,956	3,074
其他		1	1
		<u>\$ 833,741</u>	<u>\$ 144,321</u>

2.上述暫付款係代採購所支付之款項。

3.上述其他金融資產係設定作為借款之備償專戶，請參閱附註八。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明細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上櫃公司私募股票		
和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		
股	<u>\$ 6,990</u>	<u>\$ --</u>

2.本公司於111年1月以每股6.25元認購和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1,000,000股，計6,250仟元，閉鎖期3年。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櫃公司私募普通股，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明細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子公司		<u>\$ 237,910</u>	<u>\$ 419,647</u>

2.投資子公司：

(1)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帳	面	金	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TAI-WAX HOLDING CO., LTD.	\$	--	\$	(1,883)
TAI-WAX (THAILAND) CO., LTD.		--		--
冠達綠能事業有限公司		100,044		100,308
恭哲妍生鮮水產有限公司		10,260		11,625
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		127,606		309,597
	\$	237,910	\$	419,647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TAI-WAX HOLDING CO., LTD.	100%	100%
TAI-WAX (THAILAND) CO., LTD.	100%	100%
冠達綠能事業有限公司	100%	100%
恭哲妍生鮮水產有限公司	100%	100%
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	100%	100%

(2)子公司 TAI-WAX HOLDING CO., LTD.之文創事業營運不如預期，經評估後 TAI-WAX HOLDING CO., LTD.預期文創事業相關之無形資產未來產生現金流入之可能性不高。本公司於 105 年度對投資子公司 TAI-WAX HOLDING CO., LTD.認列減損損失 51,055 仟元，並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項下。

(3)子公司 TAI-WAX (THAILAND) CO., LTD.因獲利狀況不如預期，經本公司董事會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決議辦理解散清算，經評估後，TAI-WAX (THAILAND) CO., LTD.預期帳列固定資產已無法產生現金流入，故本公司於 105 年度對投資子公司 TAI-WAX (THAILAND) CO., LTD.認列減損損失 502 仟元，並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項下。

- (4)孫公司盤興商貿(上海)有限公司因獲利狀況不如預期，經本公司董事會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決議辦理解散清算，經評估後，盤興商貿(上海)有限公司預期帳列固定資產已無法產生現金流入，故本公司於 105 年度對投資孫公司盤興商貿(上海)有限公司認列減損損失 3,032 仟元，並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項下。本公司後於 108 年 11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盤興商貿(上海)有限公司進行解散清算。
- (5)本公司於 107 年 7 月投資設立冠達綠能事業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100%，該公司經營太陽能設備銷售及安裝業務。
- (6)本公司於 108 年 9 月投資設立恭哲妍生鮮水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100%，該公司經營水產及農產品銷售業務。恭哲妍生鮮水產有限公司於 109 年間投資京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40.28%，該公司經營化妝品及水產銷售業務。前述關聯企業於 111 年 2 月 15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解散。
- (7)本公司於 109 年 11 月投資設立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 100%，該公司經營水產銷售業務。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自用	\$ 361,052	\$ 332,274
營業租賃出租	192,442	205,871
	<u>\$ 553,494</u>	<u>\$ 538,145</u>

1.自用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u>成本：</u>												
111 年 1 月 1 日	\$	315,291	\$	69,112	\$	841,756	\$	34,002	\$	--	\$	1,260,161
增添		--		--		--		--		47,839		47,839
處分		--		--		--		(380)		--		(380)
轉列為投資性不												
動產		(16,803)		--		--		--		--		(16,803)
111 年 12 月 31 日	\$	298,488	\$	69,112	\$	841,756	\$	33,622	\$	47,839	\$	1,290,817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	\$	--	\$ 54,760	\$ 841,325	\$ 31,802	\$	--	\$ 927,887
折舊		--	1,316	195	747		--	2,258
處分		--	--	--	(380)		--	(380)
111 年 12 月 31 日	\$	--	\$ 56,076	\$ 841,520	\$ 32,169	\$	--	\$ 929,765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98,488	\$ 13,036	\$ 236	\$ 1,453	\$	47,839	\$ 361,052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u>成本：</u>							
110 年 1 月 1 日	\$	251,933	\$ 69,112	\$ 841,756	\$ 33,898	\$	1,196,699
增添		68,660	--	--	544		69,204
處分		(12,802)	--	--	(440)		(13,242)
重分類		7,500	--	--	--		7,500
110 年 12 月 31 日	\$	315,291	\$ 69,112	\$ 841,756	\$ 34,002	\$	1,260,161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總	計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 年 1 月 1 日	\$	--	\$ 53,402	\$ 841,130	\$ 31,605	\$	926,137
折舊		--	1,358	195	637		2,190
處分		--	--	--	(440)		(440)
110 年 12 月 31 日	\$	--	\$ 54,760	\$ 841,325	\$ 31,802	\$	927,887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315,291	\$ 14,352	\$ 431	\$ 2,200	\$	332,274

2.營業租賃出租

	出	租	資	產
<u>成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6,126	
增添			--	
重分類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46,12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255
本期折舊		13,429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3,684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92,442

出 租 資 產

成本：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4,961
增添		132,324
重分類		38,84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46,126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433
減損損失		21,867
本期折舊		9,95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0,255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05,871

3.本公司於110年7月與非關係人簽訂合約，出售嘉義縣民雄鄉民工段839地號部分土地，出售總價款為70,864仟元，並於110年12月已辦理過戶事宜，處分利益為58,062仟元。

4.本公司於110年7月出售嘉義縣民雄鄉民工段838地號部分土地以及846及847地號全部土地，致建置於該土地上之太陽能發電設備無法繼續使用致未來現金流量減少，故認列減損損失21,867仟元。

5.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35年至55年
附屬設備	5年至25年
機器設備	3年至20年
出租資產	18年至20年
其他設備	3年至10年

6.本公司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電公司)簽定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約定自雙方系統併聯日起，本公司之發電系統所產生之電能全數躉售於台電公司，合約期間為 20 年，適用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及 IFRS 16「租賃」，係以營業租賃處理。其租金計算方式，係以實際產生之電能以及主管機關公告之躉售費用核實計算，故並無不可取消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金額。

7.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及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十)租賃協議

1.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	\$ 1,066
運輸設備		5,527	1,764
其他設備		15,028	15,959
	\$	20,555	\$ 18,789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6,204	\$ 20,68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066	\$ 1,179
運輸設備		2,331	734
其他設備		931	--
	\$	4,328	\$ 1,913

2.租賃負債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3,535	\$ 2,628
非流動	\$	17,175	\$ 16,179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建築物		1.45%	1.45%
運輸設備		1.33%、1.45%	1.45%
其他設備		1.45%	1.45%

3.其他租賃資訊

(1)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六(九)及(十一)。

(2)其他租賃資訊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費用	\$ 188	\$ 20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722	\$ 2,146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明細如下：

	土	地
<u>成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5,927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6,803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32,730

	土	地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本期折舊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32,730

	土	地
<u>成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5,502
增加		--
處分		(79,57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5,927

	土	地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本期折舊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15,927

2.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評價，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評價所得之公允價值均分別為 603,492 仟元及 508,611 仟元。

3.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4.本公司將嘉義縣民雄鄉部份土地以營業租賃出租給外部廠商用以建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租賃期間為該系統商業運轉日起算至 20 年屆滿為止，其租金計算方式，係以太陽能發電系統實際發電收入之 7%~8%計算，故並無不可取消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金額。本公司於 110 年 2 月向該外部廠商購買所建置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該外部廠商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台電公司)簽定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亦轉讓給合併公司，本公司之發電系統所產生之電能全數躉售於台電公司，合約期間為 18 年。

5.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及 7 月分別與非關係人簽訂合約，出售嘉義縣民雄鄉民工段 838 地號部分土地以及 846 及 847 地號全部土地，出售總價款為 423,890 仟元，並於 110 年 12 月辦理過戶事宜，處分利益為 334,315 仟元。

(十二)其他非流動資產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設備款	\$	--	\$ 25,000
存出保證金		14,235	4,081
其他		2,904	2,904
	\$	17,139	\$ 31,985

(十三)短期借款

1.明細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	1,157,520	\$ 707,630
利率區間		1.51%~2.22%	0.82%~2.00%

2.本公司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四)其他應付款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	\$	2,240	\$ 3,440
應付員工酬勞		74	3,550
應付董監事酬勞		--	7,100
應付其他費用		6,730	11,230
應付設備款		--	1,336
應付代採購款項		--	47,322
	\$	9,044	\$ 73,978

(十五)長期借款

1.明細如下：

項	目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擔保借款	\$	119,474	\$ 163,233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17,022)	(22,600)
長期借款	\$	102,452	\$ 140,633

2.本公司於 108 年度取得新動撥之銀行借款 60,000 仟元，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利率分別為 1.98%及 1.60%，分 5 年攤還，每月償還本金 350 仟元，餘額到期一次清償。依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與台電公司簽定太陽光電發電系統電能購售契約之權利及本公司之太陽能發電設備(帳列出租資產)設定抵押權予借款銀行，請參閱附註八。

3.本公司於 109 年度取得新動撥之銀行借款 50,000 仟元，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利率分別為 2.03%及 1.50%，分 5 年攤還，每月償還本金 833 仟元。依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之自用及營業租賃出租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抵押權予借款銀行，請參閱附註八。

4.本公司於 110 年度取得之銀行借款 80,000 仟元，110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利率為 1.75%，分 12 年攤還，每月償還本金 700 仟元。因資金調度及利率等因素考量，合併公司已於 111 年 8 月間提前清償。

5.本公司於 111 年度取得新動撥之銀行借款 50,000 仟元，111 年 12 月 31 日借款利率為 2.075%，分 15 年攤還，每月償還本金及利息 318 仟元。依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之太陽能發電設備(帳列出租資產)設定抵押權予借款銀行，請參閱附註八。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1.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七)權益

1.普通股(單位：新台幣元)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200,000,000	200,000,000
額定股本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93,559,300	81,550,000
已發行股本	\$ 935,593,000	\$ 815,500,000

(1)本公司 110 年 7 月 20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 200,000,000 元，授權董事會分次辦理。本公司於 110 年 9 月 30 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 110 年度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每股認購價格為 15.68 元，於 110 年 10 月 14 日增資基準日共發行 10,000,000 股，共計 156,800,000 元，並於 110 年 11 月 1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2)本公司 111 年 6 月 21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 120,093 仟元轉增資，並於 111 年 11 月 4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在案。

2.資本公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164,030	\$ 164,030
庫藏股票交易	1,068	6
	\$ 165,098	\$ 164,036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六(二六)。

- (2)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止。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 (3)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土地未實現重估增值 176,947 仟元，依相關行政函釋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因其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轉換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 88,694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 88,694 仟元。
- (4)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因年底時尚有累積虧損，故尚無盈餘分配之情事。
- (5)本公司 111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3,905
現金股利	\$ 16,012
股票股利	\$ 120,093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20
每股股票股利(元)	\$ 1.50

- (6)本公司 112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通過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因尚有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之情事，且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14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4.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仟股)
111 年 1 月 1 日股數				1,488
本期減少				600
111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888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仟股)
110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1,488

本公司於 111 年度以每股 18.88 元轉讓予員工 600 仟股，買回成本為 11,328 仟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交付員工。本公司已於給與日認列員工酬勞成本 1,062 仟元，並於股票交付員工日認列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1,062 仟元。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八)每股(虧損)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1 年 10 月 13 日。因追溯調整，110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盈餘	\$ 5.16	\$ 4.49
稀釋每股盈餘	\$ 5.15	\$ 4.48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年度淨(損)利	\$ (123,635)	\$ 372,958

股數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

權股數	92,289	83,082
-----	--------	--------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3	180
------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

權股數	92,322	83,262
-----	--------	--------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九)現金流量資訊

1.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1 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 / 租賃修 改	1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707,630	\$ 449,890	\$ --	\$ 1,157,520
長期借款	163,233	(43,759)	--	119,474
租賃負債	18,807	(4,190)	6,093	20,710
	\$ 889,670	\$ 401,941	\$ 6,093	\$ 1,297,704

110 年度

	110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0年12月31日
			新增租賃/	匯率變動	
			租賃修改	調整	
短期借款	\$ 528,622	\$ 179,637	\$ --	\$ (629)	\$ 707,630
長期借款	98,833	64,400	--	--	163,233
租賃負債	13	(1,895)	20,689	--	18,807
	<u>\$ 627,468</u>	<u>\$ 242,142</u>	<u>\$ 20,689</u>	<u>\$ (629)</u>	<u>\$ 889,670</u>

(二十)營業收入

1.明細如下：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蠟品銷售收入	\$	286,173	\$ 200,705
代購服務收入(附註七(三))		35,145	31,461
光電設備銷售收入		--	79,360
租賃收入			
光電設備租賃收入		23,741	20,382
土地租賃收入		--	67
	\$	<u>345,059</u>	<u>\$ 331,975</u>

2.客戶合約之說明

(1)客戶合約收入詳附註四(十一)。

(2)租賃收入詳附註六(九)及(十一)。

3.合約餘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商品銷售	<u>\$ 89</u>	<u>\$ 1,543</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4.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營業收入分別為 1,513 仟元及 8,369 仟元。

(二十一)其他收入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股利收入	\$	1,797	\$ 1,037
其他收入-其他		145	1,191
	\$	<u>1,942</u>	<u>\$ 2,228</u>

(二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 34,579	\$ 620
其他減損損失		(5,711)	--
租賃修改利益		1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損失		(2,008)	(7,700)
其他		(2,087)	--
		<u>\$ 24,774</u>	<u>\$ (7,080)</u>

(二三)財務成本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3,223	\$ 10,083
租賃負債之利息		344	50
		<u>\$ 13,567</u>	<u>\$ 10,133</u>

(二四)折舊及攤銷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687	\$ 12,145
使用權資產		4,328	1,913
		<u>\$ 20,015</u>	<u>\$ 14,05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599	\$ 11,125
營業費用	4,416	2,933
	<u>\$ 20,015</u>	<u>\$ 14,058</u>

(二五)員工福利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2,895	\$ 30,252
退職後福利		886	749
離職福利		--	--
		<u>\$ 23,781</u>	<u>\$ 31,001</u>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039	\$ 7,058
營業費用	16,742	23,943
	<u>\$ 23,781</u>	<u>\$ 31,001</u>

(二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但本公司有虧損時，應先彌補。111及110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12年3月21日及111年3月16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本公司111年6月21日股東常會後，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估列比率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酬勞	--	1%
董監事酬勞	--	2%

金額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酬勞	\$ --	\$ 3,550
董監事酬勞	\$ --	\$ 7,100

2.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0及109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4.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七)所得稅

1.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270	\$ 5,278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70</u>	<u>\$ 5,278</u>

2.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前淨利(損)	\$ (121,365)	\$ 378,236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4,273)	\$ 75,64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314	1,684
免稅所得	(359)	(80,683)
未分配盈餘加徵	2,270	--
土地增值稅	--	5,278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7,220	3,57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5,098	(22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270	\$ 5,278

3.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變動如下：

111 年度	認列於其他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本年度支付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 (29,033)	\$ --	\$ --	\$ --	\$ (29,033)

110 年度	認列於其他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本年度支付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 (42,015)	\$ --	\$ --	\$ 12,982	\$ (29,033)

4.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扣抵		
111 年度到期	\$ --	\$ 64,483
112 年度到期	28,991	28,991
113 年度到期	76,099	76,099
114 年度到期	62,710	62,710
115 年度到期	22,314	22,314
117 年度到期	31,673	31,673
121 年度到期	23,115	--
	\$ 244,902	\$ 286,270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33,333	\$ 133,904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損益	286,014	101,098
機器設備及出租資產減損損失	38,262	42,849
其他	11,926	5,582
	<u>\$ 369,535</u>	<u>\$ 283,433</u>

5.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 109 年度。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包括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以保障公司永續經營，能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升股東價值。

(二九)金融工具

1.公允價值資訊

(1)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u>				
<u>量之金融資產-流動</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6,995	\$ --	\$ --	\$ 36,995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非流動</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990	\$ --	\$ --	\$ 6,990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3,868	\$ --	\$ --	\$ 43,868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量	\$ 36,995	\$ 43,8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1,356,599	952,782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 2)	1,286,181	945,36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 A)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 B)。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A.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十二(一)。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換算之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美元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1% 時，其對使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元之影響	
	111 年度	110 年度
損益	\$ 11,659	\$ 3,152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B.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46,624	\$ 34,052
-金融負債	1,276,994	870,863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6,304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增加 8,368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業務單位係依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93%及 73%，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超過 6 個月		
	6 個月(含)以內	至滿 1 年	超過 1 年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非付息負債	\$ 8,264	\$ --	\$ --
租賃負債	1,904	1,904	19,159
浮動利率工具	1,172,078	9,609	109,962
	<u>\$ 1,182,246</u>	<u>\$ 11,513</u>	<u>\$ 129,121</u>

	超過 6 個月		
	6 個月(含)以內	至滿 1 年	超過 1 年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非付息負債	\$ 73,929	\$ --	\$ --
租賃負債	1,653	1,442	18,189
浮動利率工具	721,957	12,518	147,230
	<u>\$ 797,539</u>	<u>\$ 13,960</u>	<u>\$ 165,419</u>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TAI-WAX HOLDING CO.,LTD .	子公司
TAI-WAX (THAILAND) CO., LTD.	子公司
冠達綠能事業有限公司	子公司
恭哲妍生鮮水產有限公司	子公司
盤興商貿(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二)關係人之重大交易

1.代購服務收入(帳列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	<u>\$ 22,148</u>	<u>\$ 4,171</u>

2.其他應收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	216,667	111,468
子公司	10,000	11,837
	<u>\$ 226,667</u>	<u>\$ 123,305</u>

3.暫收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	<u>\$ 53,321</u>	<u>\$ --</u>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802	\$ 5,779

八、質押之資產

(一)明細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58,956	\$ 3,074
不動產、廠房與設備		
土地	214,283	231,086
建築物	10,364	10,804
出租資產	192,442	146,429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98,676	81,873
	\$ 1,074,721	\$ 473,266

(二)上開資產係供作借款之擔保品。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承諾：無。

(二)或有事項：無。

十、重大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1.以下資訊係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匯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9,702	30.71(美元：新台幣)	\$ 1,219,239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投資			
人民幣	40,068	4.408(人民幣：新台幣)	176,619
<u>外幣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736	30.71(美元：新台幣)	53,321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8,093	27.68(美元：新台幣)	\$ 500,819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投資			
人民幣	72,145	4.344(人民幣：新台幣)	313,398
<u>外幣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705	27.68(美元：新台幣)	185,588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投資			
貸餘			
美金	68	27.68(美元：新台幣)	1,883

2.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0.71(美元：新台幣)	\$ (7,212)	27.68(美元：新台幣)	\$	(975)

(二)其他事項說明

1.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蔓延世界各地，致部分地區須實施隔離及旅遊限制等政策，對此本公司評估整體業務及財務方面並未受到重大影響，亦未存有繼續經營能力及籌資風險之疑慮。惟疫情影響仍具不確定性，本公司將持續關注疫情發展。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詳附表(四)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詳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貨及相關應付款項：無
 - (2) 銷貨及相關應收款項：詳附表(七)
 - (3) 財產交易：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無
 - (5) 資金融通：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詳附表(八)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餘額	期餘 末額	實動金	際支 額	利率區 間	資貸性 金與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註三)	資金融通 最高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0	台灣蠟品 股份有限公司	冠達綠能事業 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 人款項	是	50,000	50,000	10,000	--	--	短期 資金 融資	--	營運周轉	--	--	--	126,429	252,858

註一：發行人填 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三：本公司對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背 書 保 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 比 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公司名稱	關 係 (註二)										
0	台灣蠟品 股份有限公司	冠達綠能 事業有限公司	2	379,288	100,000	100,000	--	--	7.91%	379,288	Y	--	--

註一：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三：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 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附表(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種類	名 稱			股 數 (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邁達康網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40,000	14,391	1.62 %	14,391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三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9	--	0.00 %	--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大立高分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408,891	5,377	0.89 %	5,377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2,800	0.23 %	2,800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皇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65,000	4,240	0.47 %	4,240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5,490	0.02 %	5,490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513	145	0.01 %	145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大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	2,588	0.02 %	2,588	--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種類	名 稱			股 數 (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1,338	0.00 %	1,338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存託憑證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626	0.00 %	626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和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000,000	6,990	1.15 %	6,990	--

附表(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註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16,667	--	--	--	94,707 (註)	--	--

註：截至 112 年 3 月 9 日收款金額。

附表(五)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TAI-WAX HOLDING CO., LTD.	塞席爾	配方蠟及文創品銷售	112,659 (USD 3,730)	112,659 (USD 3,730)	3,730,000	100.00%	--	2,021	2,021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TAI-WAX (THAILAND) CO., LTD.	泰國	配方蠟及文創品銷售	5,580 (THB 6,000)	5,580 (THB 6,000)	60,000	100.00%	--	--	--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冠達綠能事業有限公司	台灣	太陽能設備銷售及安裝	100,000	100,000	--	100.00%	100,044	(264)	(264)	註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恭哲妍生鮮水產有限公司	台灣	水產及農產品銷售	20,000	20,000	--	100.00%	10,260	(1,365)	(1,365)	註
恭哲妍生鮮水產有限公司	京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化妝品及水產銷售	--	1,966	--	--	--	(25)	(15)	

註：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母)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附表(六)

轉投資大陸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 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 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 至 本 期 累 積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匯 出	收 回						
盤興商貿(上 海)有限公司	配方蠟及文 創品銷售	31,968 (USD 1,000)	註 一	31,968 (USD 1,000)	--	--	31,968 (USD 1,000)	--	100.00%	--	--	--
京海水產(上 海)有限公司	水產銷售業 務	288,476 (USD 10,000)	註 二	288,476 (USD 10,000)	--	--	288,476 (USD 10,000)	(186,938)	100.00%	(186,938)	127,606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20,444	426,869 (USD13,900)(註三)	758,575

註一：透過第三地投資設立子公司 TAI-WAX HOLDING CO.,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註三：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附表(七)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 易 類 型	代 購 服 務 收 入		價 格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款 項		未實現損益	備 註
		金 額	百 分 比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 額	百 分 比		
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	代購服務收入	22,148	63.02%	無重大差異	90 天-180 天	無重大差異	216,667	37.07%	3,852	

附表(八)

主要股東資訊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遠進股份有限公司	14,063,719	15.03 %
易利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283,424	8.85 %
尚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712,488	8.24 %
黃宗元	6,477,385	6.92 %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明細表二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六(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五
預付款項明細表	附註六(五)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九)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九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十二)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十四)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	附註六(二七)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八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二二)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二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 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九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註 1		\$	186
支票存款					24
活期存款					12,879
外幣活期存款		註 2			4,155
原始到期日 3 個月內之					
定期存款		註 3			70,633
				\$	87,877

註 1：包含 2 仟人民幣、1 仟港幣、2 仟澳幣及 2 仟泰幣，匯率分別為 4.408、3.938、20.83 及 0.8941。

註 2：包含 133 仟美元、13 仟人民幣，匯率分別為 30.71 及 4.408。

註 3：包含 20,450 仟美元。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信用風			險變動之公允	備註			
								公	允	價			值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股	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單	價	總
股票															
邁達康網路事業															
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	\$	10	--	--	\$	17,206	\$	26.65	\$	14,391	--		
三洋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39		10	--	--		3		22.4		--	--		
大立高分子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408,891		10	--	--		8,547		13.15		5,377	--		
太普高精密影像															
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10	--	--		3,702		14		2,800	--		
皇普建設股份有															
限公司		265,000		10	--	--		5,578		16		4,240	--		
漢唐集成股份有															
限公司		30,000		10	--	--		5,807		183		5,490	--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		備註
							單價	總額	價	值	
普生股份有限公司		5,513	10	--	--	301	26.39	145	--		
大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10	--	--	2,173	17.25	2,588	--		
中鴻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10	--	--	2,994	26.75	1,338	--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10	--	--	665	6.26	626	--		
						<u>\$ 46,976</u>		<u>\$ 36,995</u>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客戶代號									
21023						\$	3,053	摘列金額達本	
22024							169		
其他							139	科目餘額 5%	
							3,361		
減：備抵損失									
							--		
						\$	3,361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客戶代號									
21014						\$	5,728	摘列金額達本	
21079							85,441	科目餘額 5%	
其他							6,323		
							97,492		
減：備抵損失									
							--		
						\$	97,492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商 品 存 貨	雕刻蠟等	\$ 1,621	\$ --	
製 成 品	石蠟等	48,157	19,997	
在 製 品	氫化硬棕油等	304	--	
原 料	色母粒及樹酯粒	79	--	
物 料	配方蠟等	3,555	386	
在途原物料	在途進口蠟	3,883	3,883	
		57,599	\$ 24,266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3,333)		
淨 額		\$ 24,266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案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融 工 具 名 稱	摘 要	股 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累 計 減 損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單 價	總 額	
和進電子股份有限 公司		1,000,000	\$ 10	--	--	\$ 6,250	--	\$ 6.99	\$ 6,990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投資變動明細表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股權淨值/ 市價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TAI-WAX HOLDING CO., LTD.	3,730,000	\$ (1,883)	--	\$ 2,021	--	\$ 138	3,730,000	100.00%	\$ --	\$ --	無								
TAI-WAX (THAILAND) CO., LTD.	60,000	--	--	--	--	--	60,000	100.00%	--	--	無	註							
冠達綠能事業有限公司	--	100,308	--	--	--	264	--	100.00%	100,044	100,044	無								
恭哲妍生鮮水產有限公司	--	11,625	--	--	--	1,365	--	100.00%	10,260	10,260	無								
京海水產(上海)有限公司	--	309,597	--	4,998	--	186,989	--	100.00%	127,606	131,458	無								
		<u>\$ 419,647</u>		<u>\$ 7,019</u>		<u>\$ 188,756</u>			<u>\$ 237,910</u>										

註：子公司 TAI-WAX (THAILAND) CO., LTD. 主要從事配方蠟及文創品銷售業務，因獲利狀況不如預期，經本公司董事會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決議辦理解算清算。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備註
建築物	\$ 2,232	\$ --	\$ 2,232	\$ --	
運輸設備	2,498	6,204	527	8,175	
其他設備	15,959	--	--	15,959	
	<u>\$ 20,689</u>	<u>\$ 6,204</u>	<u>\$ 2,759</u>	<u>\$ 24,134</u>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備註
建築物	\$ 1,166	\$ 1,066	\$ 2,232	\$ --	
運輸設備	734	2,331	417	2,648	
其他設備	--	931	--	931	
	<u>\$ 1,900</u>	<u>\$ 4,328</u>	<u>\$ 2,649</u>	<u>\$ 3,579</u>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期 末 餘 額	借 款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擔保借款					
兆豐銀行	\$ 180,000	111.11.07~112.05.06	註	180,000	土地及建築物
華南銀行	464,500	111.10.07~112.03.25	註	600,000	土地及建築物
京城銀行	277,020	111.11.30~112.03.19	註	294,360	美金定存
元大銀行	236,000	111.11.22~112.02.20	註	600,000	美金定存
	<u>\$ 1,157,520</u>				

註：利率區間為 1.51%~2.22%。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客戶代號			摘列金額達本科目
12003		\$ 143	餘額 5% 以上之客戶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代收款		\$ 269	
暫收款		53,321	
		\$ 53,590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借 款 金 額	契 約 期 間	利 率 區 間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板信銀行	擔保借款	\$ 44,600	108.04.24~113.04.24	註	出租資產
華南銀行	擔保借款	25,833	109.07.08~114.07.08	註	土地及建築物
第一銀行	擔保借款	49,041	111.08.30~126.08.30	註	出租資產
		119,474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17,022)			
		<u>\$ 102,452</u>			

註：利率區間為 1.98%~2.075%。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金	額	備	註
運輸設備	--			24-36 個月	1.33%~ 1.45%	\$	5,560		
其他設備	太陽能發電系統設備使用			240 個月	1.45%		15,150		
							20,710		
減：列為流動部分							(3,535)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7,175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客戶合約收入							
蠟品銷售收入	9,623,206KG			\$	286,173		
代購服務收入	--				35,145		
租賃收入							
光電設備租賃收入	--				23,741		
客戶合約收入				\$	345,059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商品盤存	\$ 1,621	
加：本期進料(淨額)	--	
減：期末商品盤存	(1,621)	
銷貨成本		\$ --
期初存料	79	
加：本期進料(淨額)	--	
減：期末存料	(79)	
本期耗用直接原料		--
期初存料	3,397	
加：本期進料(淨額)	1,911	
減：期末存料	(3,555)	
本期耗用間接原料		1,753
直接人工		--
製造費用		16,095
製造成本合計		17,848
期初在製品盤存		304
減：期末在製品盤存		(304)
加：本期進貨(淨額)		128,453
製成品成本		146,301
期初製成品盤存		234,035
減：期末製成品盤存		(48,157)
減：轉廣告費等		(26)
產銷成本		332,153
加：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00,571)
加：太陽能租賃成本		15,692
營業成本		\$ 247,274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間接人工				\$	5,696	摘列金額達本科目	
保險費					1,339	餘額 5% 以上者	
稅捐					829		
折舊					1,050		
能源成本					4,910		
其他					2,271		
				\$	16,095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合	計	備	註
薪資支出		\$		2,139		\$		12,820		\$	14,959	摘列金額達本科	
運費				5,866				32			5,898	目餘額 5% 以上者	
折舊費用				--				4,417			4,417		
佣金支出				6,114				--			6,114		
其他費用				4,952				13,243			18,195		
		\$		19,071		\$		30,512		\$	49,583		

台灣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811	\$ 13,394	\$ 19,205	\$ 5,882	\$ 15,197	\$ 21,079
勞健保費用	733	1,287	2,020	716	989	1,705
退休金費用	304	582	886	284	465	749
董事酬金	--	1,190	1,190	--	7,100	7,1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1	289	480	176	192	368
	<u>\$ 7,039</u>	<u>\$ 16,742</u>	<u>\$ 23,781</u>	<u>\$ 7,058</u>	<u>\$ 23,943</u>	<u>\$ 31,001</u>
折舊費用	<u>\$ 15,599</u>	<u>\$ 4,416</u>	<u>\$ 20,015</u>	<u>\$ 11,125</u>	<u>\$ 2,933</u>	<u>\$ 14,058</u>
攤銷費用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註 1：111 及 110 年度本公司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35 人及 33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6 人。

註 2：111 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807 仟元及 885 仟元。

註 3：111 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686 仟元及 781 仟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減少 12.14%。

註 4：111 及 110 年度監察人酬勞分別為 170 仟元及 1,780 仟元。

註 5：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1.董事薪資報酬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及薪資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辦理，經薪資委員會建議，並提董事會決議。

(1)董事酬勞金：依本公司章程第 18 條之 2：「本公司應依當年度獲利情況，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以及不高於 3%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

(2)獨立董事報酬：給付車馬費。

(3)車馬費：給付車馬費。

2.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

委任經理人之薪酬，係由董事會通過委任 3 位獨立董事組成之薪資報酬委員會研訂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委任經理人之薪資係參酌同業水準訂定，獎金之給付視本公司盈餘、績效支付之。

3.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員工薪酬的主要項目包括基本薪給、獎金與員工酬勞。薪給採職務責任給與制度，參照薪資市況、公司財務狀況、組織結構，訂定員工薪給標準；而獎金與員工酬勞，則將本公司當年度獲利情形，反映於員工報酬上，並與員工個人考績相關。此外，公司亦會視市場薪資動態及經營帳況而有年度調薪。